

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102 年 3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99 內 正 27	設施改善情形： 有關本案調查意見糾正追蹤事項，經臺南市政府後續持續定期及不定期辦理查核及審計部 2 年追蹤後，原本案不合格之 3 家養護機構已符改善情形（二家整併，一家已歇業），且臺南市政府業已增加相關業務承辦人力進行稽查，上開臺南市政府處置，尚稱妥適。	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102.3.7第4屆第70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